东海县朱自清中学消防整改项目(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320000A00100018A18A)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

一、招标条件

本东海县朱自清中学消防整改项目(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已由项目 审批 /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58.66641200 万元,招标人为东海县朱自清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东海县朱自清中学消防整改项目施工,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东海县朱自清中学消防整改项目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东海县朱自清中学消防整改项目施工:

-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并放入响应文件中,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
- 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并放入响应文件中,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进行采购,符合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并编制于响应文件中,详见响应文件格式,否则投标无效。 (二)其他资格要求: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在开标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三)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企业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格,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证(在有效期内); (3)磋商供应商拟确定的授权委托代表人必须是项目负责人,不接受项目负责人以外的人员作为委托人参与磋商过程中各环节的活动。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 2025 年 4 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供应商确定的项目负责人须全程参与磋商过程(含磋商、异议投诉等);

(4) 拟派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

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 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 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 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注:在建工程是指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 以网上合同备案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 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 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5) 本项目执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的 公告》、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8〕6号、苏建招办〔2022〕2号文,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不处于不合 格状态的。供应商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由采购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当日登录"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进行查询获取; (6)供应商(超过3年)、法定代表人(超过5年)、项目负责人(超过5年) 无行贿犯罪记录,企业、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无不良行为承诺,由供应商自 行承诺。(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7)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 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 相关磋商均无效(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8)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 则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若授权代理人参与投标, 则需提供企业法人委托 书、授权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9)本项目成交 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 件(如有,请按要求提供)。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年10月31日 08时30分到2025年11月07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每天上 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提供下列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现场报名: (1) 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注: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的内容中需含被授权人的 联系方式(邮箱和手机号)。(2)法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3)企业法人营业 执照; (4)企业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材料); (5)企业资质证书; (6)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7)拟报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8)项目负责人安全 生产考核 B 类证; (9) 拟报项目负责人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提供 2025 年 4 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 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已退休仍在执业有效期内的需提供单位聘用合同及 退休证明)送至采购代理单位(连云港市高新区花果山大道11号金鹰国际花园46 号楼,从南门进左转直走20米看到公司大门左转上三楼第一间办公室)获取磋商文 件,磋商文件费用为300元,售后不退,领取本次磋商文件后方可参加此次采购活 动。注: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能够报名并获取磋商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 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资格 审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11日 15时00分

递交方式: 线下纸质投标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年11月11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高新区花果山大道 11 号金鹰国际花园 46 号楼三楼开标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东海县朱自清中学消防整改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 苏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获取磋商文件, 并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 15:00:00(北京时 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标段名称:东海县朱自清中学消防整改 项目施工 标段编号: Z320000A00100018A18A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人民币 586664.12 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586664.12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均视为无效标。 建设地点: 东海县朱自清中学 采购范围: 东海县朱自清中学消防 整改项目施工,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质量标准:合 格(消防整改完成后,确保通过专业机构消防评估,出具的报告成果要获得消防、 住建部门认可); 工程质保期:2年。 工期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 成全部改造内容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 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二、合格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满足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 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 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并放入响应文件中,详见响应 文件格式);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连财购〔2023〕 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 函》,并放入响应文件中,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 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 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2. 落实政 府采购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 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项目专 门面向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进行采购, 符合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并编制于响应文件中,详见响应文件格式,否则投标无效。

(二) 其他资格要求: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在开标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三)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企业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格,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类证(在有效期内); (3)磋商供应商拟确定的授权委托代表人必须是项目负责人,不接受项目负责人以外的人员作为委托人参与磋商过程中各环节的活动。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 2025 年 4 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

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供应商确定的项目负责人须全程参与磋商过程(含磋商、 异议投诉等); (4)拟派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是变更后无在建 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 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 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 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 内。(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注:在建工程是指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 目以网上合同备案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 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应 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5)本项 目执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的公告》、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8〕6号、苏建招办〔2022〕2号文,供应商在响 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不处于不合格状态的。供 应商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由采购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登录 "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进行查询获取; (6)供应商(超 过3年)、法定代表人(超过5年)、项目负责人(超过5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企业、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无不良行为承诺,由供应商自行承诺。(详见响应 文件格式); (7) 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 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磋商均无效(详见响 应文件格式); (8) 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则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若授权代理人参与投标,则需提供企业法人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被授权人 身份证(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9)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详见响应 文件格式);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请按要求提供)。 三、 获取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每天 上午 8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 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公休日、节假日除 外)。 提供下列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现场报名: (1)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 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 注: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的内容中需含 被授权人的联系方式(邮箱和手机号)。 (2)法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企业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材料); 企业资质证书; (6)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7)拟报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 (8)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 B 类证; (9)拟报项目负责人与本单位签订的劳 动合同、提供2025年4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加 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已退休仍在执业有效期内的需 提供单位聘用合同及退休证明) 送至采购代理单位(连云港市高新区花果山大道 11号金鹰国际花园46号楼,从南门进左转直走20米看到公司大门左转上三楼第一 间办公室)获取磋商文件,磋商文件费用为300元,售后不退,领取本次磋商文件 后方可参加此次采购活动。 注: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能够报名并获取磋商文件并不代表 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规 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资格审查。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 (北京时间,下同); 2. 开启时间: 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3. 开启地点:连云港市高新区花果山大道 11 号金鹰国际花园 46 号楼三楼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

充事宜 1. 本次磋商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江苏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评审过程中有二次(最后)报价环节。各供应商请在开标结束后,请勿离开开标现场,等待后续磋商、报价、答疑澄清等提示。如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错过相应环节,造成非实质性响应,责任自负。 所有的响应供应商须在现场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并提交最后报价,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磋商,其磋商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八、本次招标相关事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名 称:东海县朱自清中学 联系人:倪老师 联系方式:1385124894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高新区花果山大道 11 号金鹰国际花园 46 号楼三楼 联系 人:王工 联系方式:0518-8585055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加春 电 话:1391218778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东海县教育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东海县朱自清中学

地 址: 东海县牛山街道富华东路

联 系 人: 郭加春

电 话: 13912187787

电 子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高新区花果山大道 11 号金鹰国际花园 46 号楼三楼

联 系 人: 王工

电 话: 0518-85850559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	E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	 (签名)
	招标人或	其招标代理机构	:	(盖章)